



沈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0

第1、2期（总第375期）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ENYANG MUNICIPALITY



沈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SHENYANG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0年1月15日 第1、2期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编辑委员会

名誉主任：高伟
主任：曹鹏
常务副主任：刘阳春
副主任：王利
主编：张立娟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
沈中大街206号
邮编：110169
办公电话：024—22720321
传真：024—22510406
E-mail：syszfgbs@163.com
公报网址：<http://www.shenyang.gov.cn>
主管：沈阳市人民政府

【政府工作报告】

沈阳市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
——2020年1月5日在沈阳市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3)

【市政府文件】

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年政府工作
报告主要工作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沈政发〔2020〕2号) (34)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
沈阳市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沈政办发〔2020〕1号) (64)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沈阳市
林业生态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沈政办发〔2020〕2号) (73)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ENYANG MUNICIPALITY

January 15, 2020

Issues No. 1 and No. 2

Sponsored by Office of Shenya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CONTENTS

【Report on the Work of the Government】

Report on the Work of Shenya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At the Third Session of the 16th Shenyang Municipal People's
Congress on January 5, 2020..... (3)

【Document of Shenya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Notice of Shenya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on Issuing the
Breakdown of Main Work Tasks in the Report on the Work of the
Government (2020)
(No. 2 [2020] of Shenya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34)

【Documents of Office of Shenya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Notice of Office of Shenya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on Issuing
the Implementation Plan of Shenyang for Innovative Development of the
Industrial Internet in 2020
(No. 1 [2020] of Office of Shenya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64)

Notice of Office of Shenya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on Issuing the
Work Program of Shenyang for Forestry Ecological Construction
(No. 2 [2020] of Office of Shenyang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73)

沈阳市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

——2020年1月5日在沈阳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9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是沈阳积极应对风险挑战、不断夯实发展基础、加快集聚发展动能的一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按照市委“一二三四五”总体要求，顶住下行压力，保持发展定力，步步为营，稳扎稳打，推动沈阳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振兴取得重要进展。

经济运行向上向好。预计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左右，连续8个季度稳定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进出口总额增长7.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3%。产业结构不断优化。高端装备制造业产值占装备制造业产值比重提高到24.8%，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提高到

25%，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保持在55%以上，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提高到54.5%。发展活力持续增强。重点领域改革提速增效，对外开放不断扩大，创新创业更加活跃，实际利用外资增长15%，引进内资增长21.8%，民间投资增长16%，实有市场主体增长10.3%。城市影响力日益彰显。首届工业互联网全球峰会备受瞩目，习近平总书记专门发来贺信。中德（沈阳）高端装备制造创新委员会揭牌成立。桃仙机场旅客吞吐量突破2000万人次，全市接待游客突破9000万人次。澳大利亚驻沈阳总领事馆开馆，国际友城和友好合作关系城市达到98个。人民生活稳步改善。预计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和7.5%，城镇登记失业率低于控制目标0.66个百分点。人均住房面积、人均养老床位、人均预期寿命等指标不断提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更加坚实。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对标国家评价体系，出台85条政策措施，着力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统一规范市区两级政务服务事项。取消下放调整行政职权417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综合执法平台全面启用。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上线运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限压缩三分之一。109个便民服务事项在56个社区试点“全市通办”，136个高频事项实现“最多跑一次”，不动产登记实现5个工作日内办结。

扎实开展专项整治。清偿政府拖欠企业工程款144亿元，清理政府和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68.8亿元。解决招商承诺不兑现问题117个、企业基础设施不配套问题354个，压减涉企检查29%。群众办事难有所缓解，企业跨区迁移更加规范，出租车运营秩序明显改善。

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口径减税167.7亿元，降低社保缴费52.2亿元，一般工商业电价、用水工程设计费和监理费下调10%以上。开通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企业征信平台。启动助保贷、融保通业务。应急转贷资金累计投放667.5亿元，知识产权、应收账款等质押融资规模超过30亿元，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6.3%。

加大民营经济扶持力度。构建民营经济“28+34”政策体系。非公领域高级职称实现单独评审。“准入不准营”问题进一步解决。深入开展“万人进万企”活动，办结企业诉求4674件。全年实现“个转企”2197户、“小升规”超过210户、“规升巨”25户。24户企业入选辽宁民企百强，3户企业成为国家首批专精特新“小巨人”。

(二) 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大力培育增量、做优存量，加快动能转换，新产业、新业态快速成长。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坚持大抓项目、抓大项目，全年开复工亿元以上项目1308个，比上年增加260个。华晨宝马新工厂土地整备提前完成，中航发燃气轮机公司投入运营，恒大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轮毂电机三大基地同步建设，新松机器人未来城、布克哈

德·远大压缩机等项目开工，恒大文旅城等项目加快推进，桃仙机场二跑道、沈白高铁、沈丹铁路外迁工程全面启动，沈飞局部搬迁、沈海热电厂搬迁取得重大突破。沈阳，已经成为央企、民企、外企纷至沓来的投资热土！

加快制造业转型升级。一批大国重器研制实现突破，无人驾驶宽体矿车、煤矿巷道全断面掘进机、跨音速风洞主压缩机等重大技术装备在沈问世，39种产品进入国家首台套推广应用目录。新兴产业不断壮大，机器人、新材料、航空、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产业产值分别增长9.5%、10%、10.5%、16%和50%。产业数字化步伐加快，新增智能工厂5个、数字车间10个，支持259户智能制造企业上云用云，新松、格微成为全国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

促进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成功举办宝马供应商大会、韩国周等会展活动408项，交易额增长8%。五爱—阿里国际商贸城上线，韵达快递辽宁总部落户，唯品会东北物流中心、京东“亚洲一号”沈阳物流园等项目加快建设，全市限上单位网上商品零售额增长40.1%。塔湾兴顺夜市、中央公园音乐喷泉、莫子山炫彩跑道等成为网红打卡地。金融业增加值增长7.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19.6%。沈阳成为全国快递示范城市、夜间经济十佳城市、首批5G商用城市。

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建高标准农田20.7万亩、设施农业1.2万亩。粮食产量达到80亿斤，蔬菜产量达到375万吨。“两品一标”认证数量超过500个。新民市大民屯镇成为全国“一村一

品”示范村镇，辽中区、康平县入选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非洲猪瘟疫情得到有效防控，生猪存栏呈恢复性增长。休闲农业接待游客550多万人次，农村电商主体突破1000家。

有效防控各类风险。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化债任务，支持县域财政“三保”支出。推动辉山乳业、兴隆集团、利源轨道等企业司法重整，帮助上市公司纾困。积极处置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流动性风险，妥善处置非法集资案件。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各级政府切实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完善对策措施，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三）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坚持刀刃向内，改革共识在增强，改革力度在加大，改革成效在显现。

顺利完成全创改三年任务。27项国家授权先行先试任务全面落实，36条复制推广任务全部落地，国企增量型混改成为老工业基地国企改革新模式，沈阳工业大学5%黄金股激励等6项科技成果转化模式在全省推广，“三权”改革等方面的6项举措入选全国第三批经验清单，居各试验区前列。

纵深推进国资国企改革。沈阳成为全国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点城市。集团层面混改实现新突破，北方重工、沈阳机床完成司法重整，中兴商业实现二次混改。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外部董事制度、经营层市场化选聘加快推开。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体系初步形成，“3+1+N”国资平台运营效能不断提升。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取得重大进展，182户“僵尸企业”处置完毕，201个“三供一业”维

修改造项目基本结束，342户市属厂办大集体改革如期完成。

系统推进开发区改革。坚持向开发区放权与完善管理体制相结合，经开区与中德园合署办公，自贸区、高新区与浑南区融合发展。开发建设运营创新举措不断涌现，“管委会+平台公司”“开发区+主题园区”逐步推开，经开区率先打破体制“坚冰”，面向全国公开选聘人才。开发区产业定位更加清晰，开复工亿元以上项目数量占全市70%，经济发展的主阵地作用进一步增强。

不断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已建和在建市级政府投资引导专项基金达到32只，私募基金管理机构达到83家、运作产品130只。盛京基金小镇投入运营。重构政策性担保体系，组建盛京、沈阳科技两家融资担保公司。辽股交辐射作用不断增强，累计挂牌企业1300多家。上市后备企业达到201家，11家企业进入上市程序，芯源微成为科创板辽宁“第一股”。

稳步实施农村综合改革。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实现应颁尽颁，土地流转率达到39%。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突破1万家。1855个村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基本完成，沈北新区创新集体建设用地入股模式发展文化旅游、大东区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开展住房租赁取得突破。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成为省级平台。供销社改革走在全国前列。沈北新区获批国家级乡村治理示范区。

（四）强化开放创新双轮驱动。注重发挥重大平台作用，聚集国内外创新资源，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力。

完善开放平台通道。自贸区形成40项制度创新成果，综保区桃

仙园区封关运行。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上线运营，1210、9610模式开通，整体通关时间大幅压缩。中德园“一个平台、五大体系”架构初步形成，新落地项目120个，东北首个德制学校开学。中欧班列运行数量占东北地区50%以上，国际航线持续增加，物流枢纽和口岸功能不断完善。

加强国际合作交流。新增国际产能合作项目20个，东软医疗肯尼亚项目入选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果清单。全市服务外包执行额增长23.4%。举办俄罗斯工业技术展、国际基因组学第二届眼科大会、“一带一路”高等医学教育论坛、沈阳“国际友好之夜”等一系列交流活动，开放触角向产业、科技、医疗、教育、文化等各领域延伸。

深化区域开放合作。京沈对口合作取得新进展，中科北方高性能碳纤维等266个项目有序推进，中关村创新中心即将投入运营，园区共建、文化交流等成果更加丰硕。沈阳经济区产业协作配套体系不断完善，生态环境联防联治积极推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范围逐步扩大。飞地经济成为统筹城乡发展的新引擎，全市落地项目158个、总投资271亿元。

增强技术创新能力。全市承担国家和省科研项目1574项，实施“卡脖子”技术攻关137项。新松双臂协作机器人亮相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大会，拓荆科技PE-ALD等关键技术取得突破，自动化所边缘计算技术等成果填补国内空白，金属所超长寿命疲劳领域研究等7个项目荣获国家科学技术奖。全市企业研发投入占全社会研发

投入比重首次突破50%，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836家，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达到48家，一大批隐形冠军企业在加速成长。

提高协同创新水平。产学研用结合更加紧密，产业技术联盟达到56家，世界腐蚀组织等7个协会、学会落户沈阳。材料科学国家研究中心加快建设，国家机器人创新中心、机器人与智能制造创新研究院投入使用。东软集团获批辽宁省区块链技术创新中心，微软（中国）、阿里巴巴、华为、腾讯、紫光等企业纷纷在沈设立创新机构，各类新型研发机构达到21家。

优化创新创业环境。中国（沈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科技金融服务中心揭牌。中国青年创业社区等双创机构落地运营，企业“内创业”等新模式不断涌现。全市孵化载体面积达到505万平方米，集聚创新创业人员15.4万人。新设院士工作站10个，新增两院院士3人，培育专业技术人才4.5万人，人才规模和结构呈现出积极变化。

（五）着力推进城市内涵式发展。注重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管理，城市承载力进一步增强。

完善综合交通体系。地铁9号线投入运营，10号线试运行，2号线南延线、3号线开工，地铁运营里程达到90公里。东一环、沈辽路快速路全面通车，长青街快速路主线通车。四环棋盘山隧道、沈康高速连接线等工程有序推进，中央大街、王家湾跨浑河连接线工程竣工。改造城市慢道100公里。建设“四好农村路”1005公里。新建盘活停车泊位16.4万个。新开调整公交线路27条。国家综合运

输服务示范城市创建通过验收。

补齐城市运行短板。盛京500千伏电力枢纽工程、7座220千伏电力节点工程加快建设。新建改造供水管网310公里、供热管网110公里、燃气管网316公里。完成排水防涝工程23项，城市内河泄洪能力提升2.3倍。辽中、经开区危废处理项目主体完工，固废综合利用产业园项目落地。以大辛、西部、老虎冲3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运为标志，沈阳城市生活垃圾告别了“填埋”处置的历史！

强力推进污染防治。淘汰燃煤锅炉190台，整治“散乱污”工业企业1653户，重拳治理VOCs排放，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284天。实施47项水体治理工程，提标改造6座污水处理厂，累计摘除437处雨污混接点，11个国考断面水质全部达到考核标准。祝家90万吨污泥完成清运，大辛、老虎冲146万吨积存垃圾渗沥液完成处置。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改善，1538个村实现“三清一改”，建成美丽示范村135个，完成无害化改厕2.2万个，饮水安全设施改造惠及12.5万人。

提高城市管理水平。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水源地、地下空间等专项规划。加大存量土地攻坚力度，3年累计解除资金占压328亿元。完成城管、交通、农业、生态环境、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构建创卫长效机制，坚持“五个不变”，深化网格化管理，市容环境主要指标保持稳定。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覆盖率达到51.8%。

提升城市文化品位。实施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行动，启动堂子庙巷、老北市等一批文化项目建设。新增中共满洲省委旧址、北大营房旧址等4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盛京皇城入选国家5A级景区创建名单，沈阳植物园整改通过国家验收，红梅文创园、故宫文创体验馆建成开放。推出评剧《黄显声》、话剧《国徽》等一批精品剧目，《炫彩车技》荣获第17届吴桥国际杂技艺术节金奖。

（六）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将财政支出的80%以上投向民生领域，振兴发展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

巩固精准脱贫成果。坚持摘帽不摘政策，投入扶贫资金7.8亿元。实施产业扶贫项目85个，选派375名科技特派员下乡帮扶，42支工作队坚守扶贫一线。贫困家庭大学毕业生全部实现就业安置，贫困户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实现全覆盖，危房改造全部完成。开展脱贫质量大普查大排查大督查，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保持动态为零。

抓好就业和社会保障。城镇新增就业11.9万人，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企业退休职工基本养老金上涨5.3%，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4.6%和6.7%。施行现役军人、消防救援人员免费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政策。新建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00个，改造社区养老服务站300个。改造棚户区1.1万套、老旧小区100个，配租公租房1万套，完成已售商品房解遗办证10万余户，首批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投入使用。

改善基本公共服务。治理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384个，普惠幼

儿园覆盖率达到80%。749个义务教育大班额全面消除，弹性离校经验在全国推广。职业学校招生规模增长10%。城乡医保政府补助标准、大病报销标准持续提高。国家药品集中采购试点、DRGs付费试点成效明显。首批国家区域专科医疗中心落户沈阳，急诊急救体系不断完善。成功举办全国田径锦标赛、国际赛艇公开赛，沈阳国际马拉松连续两年荣膺中国田协金牌赛事。我市成为2021年足球世俱杯承办城市。

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完成全市街道区划调整，基层服务资源配置更加均衡。推进信访矛盾减存控增，累计化解积案8445件。成功扑救“4·17”棋盘山山火，政府挂牌督办安全隐患全部销号，食品药品监管不断加强。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掉涉嫌黑社会性质组织24个、涉恶集团33个、涉恶团伙65个。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安保维稳任务，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全面完成，双拥共建、国防动员、人防和民兵预备役工作进一步加强。国家安全、民族宗教、防震减灾、保密、审计、仲裁、档案等工作取得新成绩，广播电视、新闻出版、贸促、侨务、文史、修志、公积金、残疾人、红十字、慈善等事业实现新进步。

一年来，我们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中央巡视、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国务院大督查等整改任务，大棚房、违建别墅、高铁沿线隐患等问题整治取得扎实成效。我们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切实推进“8+2+1”专项

整治，干部队伍的政治素养、宗旨意识、精神面貌、工作作风全面加强。我们坚持依法行政，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努力提升行政决策、行政执行、行政组织、行政监督能力，积极回应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关切，912件人大代表建议和545件政协提案全部办复。我们深入推进行政机构改革，加强基础工作和专业能力建设，强化过紧日子措施，一般性支出压减10%。我们坚持以“重强抓”专项行动为载体，倡导现场办公，实施挂图作战，强调跟踪问效，解决了一批积久、积深、积难、积重的问题。沈阳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获国务院通报表扬，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等工作获国家部委表彰。

各位代表，回首刚刚过去的2019年，大家最深切的感受是，我们沈阳人敢闯敢试、敢为人先的精神在迸发，不甘落后、唯旗是夺的斗志在增强，直面矛盾、破解难题的本领在提升。这是沈阳实现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振兴的底气所在、力量所在、信心所在！

成绩来之不易，应当倍加珍惜。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掌舵领航、亲切关怀的结果，是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市干部群众共同拼搏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市政府，向全市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社会各界人士以及离退休老同志，向驻沈部队官兵、消防救援队伍和中省直各单位，向关心支持沈阳振兴发展的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去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速未能实现预期，主要是部分重点企业生产大幅下滑，造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幅回落，进而影响了地区生产总值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明显回落，主要是受大规模减税降费影响，如扣除政策性因素，可比增长13.3%。同时，我们也认真查找、分析了制约振兴发展的问题，主要是：结构性矛盾仍很突出，新兴产业规模较小，产业链水平不高，创新能力还不强，开放合作、县域经济、民营经济仍是短板。潜在风险不容忽视，个别地区财政“三保”压力大，企业流动性风险、供应链风险有所增加，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非法集资风险还需防范化解。城市运行还有短板，交通拥堵、停车难、汛期内涝、电网薄弱等问题仍很突出，污染治理任务依然艰巨。民生保障还需加强，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供给不平衡不充分，困难群众的住房条件、居住环境亟待改善。政府效能存在差距，一些干部还不同程度存在思想解放不够、紧迫感不强、创新办法不多、能力不适应等问题。对此，我们要采取措施，加大力度解决。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安排

今年是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谋划“十四五”、推动沈阳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当前，世界经济增长持续放缓，国内“三期”叠加影响继续深化、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但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我们更要看到，沈阳经济发展的稳定性、成长性在增强，沈阳的营

商环境在优化，各方面对沈阳的预期也在改善，特别是党中央、国务院出台了一系列支持东北振兴的政策措施，更为沈阳振兴发展带来了重大机遇。我们要积极落实国家战略，着力提升城市发展能级，加快推动沈阳从区域中心城市向国家中心城市迈进，争取早日纳入国家中心城市体系，不断开创振兴发展新局面！

今年政府工作总的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发37号文件精神，按照中央及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牢牢抓住高质量发展这个根本要求，大力解放思想，提升治理能力，全面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抓重点带全局，补短板强弱项，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迈出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坚实步伐。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6%以内；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3%；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3%左右，主要污染物排放进一步下降。

各位代表，完成全年任务、实现预期目标，压力不小、挑战很

大。我们必须大胆解放思想，打破思维定式，克服路径依赖，勇于自我革命，在深化改革创新上不断取得新突破。我们必须保持战略定力，着力培育比较优势，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我们必须保持奋斗姿态，树立干成事的鲜明导向，以排除万难的决心，以舍我其谁的担当，咬定目标，倍道兼程。我们必须增强风险意识，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继续把住基本盘，稳住基本面，巩固好势头。我们必须恪守为民职责，不忘初心使命，着力兜住底线民生，保障基本民生，解决热点民生，让全市人民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今年，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坚持不懈改善营商环境。全面落实国家和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深入开展“万人进万企”活动，努力建设稳定公开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政务服务。抓住简政放权这个关键，大幅取消下放调整行政审批事项。深化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全面推行“清单制+告知承诺制”，审批时限压缩到50个工作日以内。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市场准入便利化，企业开办时限压缩到0.5个工作日以内。深化“一事一网一窗一次”改革，不动产登记压缩到3个工作日以内，“最多跑一次”高频事项要突破150个，网上可办率要达到100%。全面推开社区便民服务事项“全市通办”。

不断改善市场监管。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健全

“互联网+监管”体系，推行信用监管和大数据监管。注重包容审慎监管，制定免罚事项清单，推行轻微违法行为告知承诺制。深入排查清理各类显性和隐性壁垒，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大幅放宽民营企业市场准入，努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积极推进以评促改。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提升计划，系统加强政务、市场、开放、要素、设施、社会、法治、创新环境建设。继续整治办事难，将招投标不透明、营商投诉解决难等问题纳入整治范围。精准对标国家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在企业获得电力、用水用气、融资及纳税等方面加快补齐短板。建立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自觉接受企业、群众和社会各方面监督。

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全面落实中央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28条意见，在全社会营造重商、亲商、安商、富商的浓厚氛围。注重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开展供应链金融试点，运营好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和企业征信平台。壮大政府引导基金规模，加大力度引入一批私募基金。健全辽股交信息披露制度，加快上市后备企业培育。坚决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轻企业负担。完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提升金融、科技、检验检测、工业设计等综合服务能力。建立龙头企业产品配套、研发信息发布平台，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全年实现“个转企”2000户、“小升规”200户、“规升巨”20户，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达到80家，再培育一批隐形冠军，努力让民营经济发展驶向快车道！

（二）加快培育壮大新动能。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水平，推动产业多元发展、集群发展、特色发展。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把项目紧紧抓在手上，推行工作专班、现场指挥部、红黄绿灯管理等工作机制，加快投资落地，全年推进亿元以上项目1600个。抓好华晨宝马新工厂、恒大新能源汽车、华晨雷诺整车等重大产业项目建设，推动沈白高铁、沈丹铁路外迁项目开工建设，力争桃仙机场二跑道开工建设，确保沈飞局部搬迁、沈海热电厂搬迁项目取得新进展。强化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小分队招商，吸引更多海内外企业投资沈阳，全年实际利用外资、引进内资要增长10%，民间投资、制造业投资要力争增长15%。

着力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推动产业链与创新链深度融合，抓好21个国家重大专项项目实施。落实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新材料研发应用政策，支持100个重大新产品规模化生产，实施100个重大技改项目。加强交通、电力、医疗等优势装备建链、延链、补链、强链，提升沈鼓、沈飞、特变沈变等重点企业本地配套比例。实施智能工厂项目40个、数字车间项目40个、数字化生产线项目70个，新培育省级以上绿色制造示范企业30户。支持企业开展精益管理，今年再实施50个精益管理咨询项目，沈阳要打造精益管理样板城市。

加快新兴产业集群化发展。强化以科技创新支撑产业创新，培育产业技术联盟，支持高成长性企业做大做强。深入实施“电动沈阳”计划，建设铁西、大东智能网联汽车测试区，新能源汽车产量要达到3.3万辆。加快机器人未来城建设，发展医疗、智能、服务

等高价值机器人项目，构建机器人产业生态圈。启动国产燃机技术研发、科研试验、产业化基地建设。推进IC装备及零部件产业基地建设。支持基因工程、再生医学、精准医疗产品技术研发，抓好光明小镇、东软健康医疗产业园、北方生物医药科技园等项目。鼓励储能技术、非晶材料等一批硬科技、黑科技研发应用转化。抓紧布局区块链、人工智能、量子技术等未来产业。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贺信精神，加快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步伐。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升级，建设区域性、行业性标识解析节点，力争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国家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在沈设立分支机构。完善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发展华为、阿里、腾讯、紫光等云服务中心，建好微软共性技术服务、SAP智慧企业赋能、麦克奥迪智慧能源等跨行业跨领域平台，培育工业App，带动1000家企业上云上平台。开展“5G+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支持中德园建设5G标杆示范区。

繁荣发展服务业。不断壮大会展经济，推进市场化办展，全年办法库国际飞行大会等各类会展活动410项。提升改造冰雪运动、冰雪旅游基础设施，办好国际冰雪节、卧龙湖冬捕节等冰雪活动，推动百万市民上冰雪。大力培育夜旅游、夜演艺、夜餐饮等夜经济品牌，打造8个夜经济示范街区。完成中街高品质步行街改造提升，实施泛太原街商圈改造升级，加快五爱千亿市场建设，促进“老字号”传承创新发展，推动品牌连锁店、便利店进社区。鼓励发展电商快递物流、冷链物流，完善城乡配送体系，降低社会综合

物流成本。

（三）强力推进改革攻坚。突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主动改、大胆改、抓紧改，不断释放市场活力。

深化国资国企综合改革。加快混改进程，推动沈鼓、燃气、副食、物资、中城、中沈国际、盛京能源等企业引入战略投资者，竞争类国有企业要基本完成混改。规范董事会建设，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全面实现国有独资全资企业外部董事占多数，全面推行经营层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和市场化退出。扩大国有资本授权经营范围，增强国资平台行权能力，提高国有资本运营效率。全面完成“僵尸企业”处置、央企厂办大集体改革，全面完成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加快区县（市）国资国企改革步伐。

深化开发区体制机制创新。聚焦开发区产业定位，完善控详规划和水、电、气、热等专项规划，开展区域能评、环评和文物勘探。继续向开发区放权，全面推行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支持开发区建设研发中心、设计中心、创业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鼓励开发区组建开发建设产业投资公司，放大资产规模，提高信用水平。制定实施“标准地”政策，加强土地整备，建设标准化厂房，提升“亩产效益”。要擦亮经开区、高新区金字招牌，加快各类开发区升级晋位。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推进土地“三权分置”改革，扩大承包地流转规模。全面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国家试点任务。推广沈北腰长河“村企合作”模式、浑南东湖街道“三变改革”经验，盘

活村集体资产资源，壮大村集体经济实力。用好用活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提高土地复垦质量。积极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新培育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300家，组建村级供销合作社100个。推动涉农区县（市）综合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全覆盖，让农村生产要素加快流动起来。

深化人才体制机制改革。支持大型企业开展职称自主评审和职业技能认定，扩大用人主体招聘自主权。坚持需求导向，精准引才育才，优化人才服务，完善人才驿站、人才公寓等配套设施，创建国家级人力资源产业园。建设“候鸟型”人才工作站，鼓励高层次人才柔性流动。实施中青年科技英才培养工程，要不惜重金延揽产业领军人才、科技创新团队。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工匠精神，培育职业经理人队伍，壮大技术工人队伍。要让优秀人才在沈阳尽展才华、大有作为、“名利双收”！

（四）积极建设开放合作新前沿。主动对接国际规则，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不断拓展对外开放的深度广度。

着力打造自贸区升级版。组织实施自贸区沈阳片区2.0方案。以制度创新引领产业形态，在维修再制造、数字贸易、服务贸易、国际化医疗等领域形成一批创新案例，开展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跨境电商企业信用融资等金融创新试点。落实“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对528项涉企许可经营事项实行“照后减证”。加快综保区桃仙园区建设，大力发展研发、医疗、物流等“保税+”业态。复制推广自贸区创新举措，促进自贸区与重点园区协同发展。

持续拓展开放平台通道。加快推进中德园建设，在高端装备、智能制造等领域加强与德国对接，支持在沈高校院所与弗劳恩霍夫研究院等德国科研机构开展交流合作，争取德国在华汽车供应商总裁圆桌会议来沈举办。高标准建设中日产业园、中韩科技园，办好中日“对话辽宁”活动，积极申办中韩投资贸易博览会。完善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扩大跨境电商1210、9610运营规模，跨境电商企业数量要翻一番。全面提升口岸功能，争取设立进口药品指定口岸，推进东北冷鲜港等项目建设。开行中欧班列200列以上，继续开辟和加密国际航线。

主动融入共建“一带一路”。积极参与构建辽宁“一体两翼”对外开放新格局，承办好第五次中国—中东欧国家地方领导人会议。支持机械装备、电力设备、现代建筑、现代医疗等企业稳健“走出去”，引进外向型龙头企业，培育民营中小贸易企业。组织企业参加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辽宁出口商品展览会等境内外展会，积极扩大先进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等产品进口，促进机电、机械设备等产品出口，推动外贸提质升级。

不断提高对内合作水平。围绕建立“两个机制”、推进“三个一批”，进一步加强对接，深化京沈对口合作。下力气引入首都创新资源，建设好铁西中关村科技园、于洪京沈合作产业园、新民京沈合作园区等重大合作平台，实施好精合航空航天增材制造、京东“互联网+医疗健康”等320个重点项目。主动对接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战略，在项目建设、产业合作等方面形成

一批新成果。

（五）加快提升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启动新一轮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实施新一轮自贸区建设三年行动，完善区域创新体系，努力建设创新沈阳。

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强产业技术创新，坚持以产为主，实施100项“卡脖子”技术联合攻关。紧跟辽宁实验室建设步伐，集中资源要素建设浑南科技城，完善科、创、产、融功能，重点打造材料科学和智能制造研发创新“国家队”。支持高校院所和企业建设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新增省级以上创新平台30个。加强创新主体培育，高新技术企业要达到2300家，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要超过70家。

完善协同创新体系。深化沈阳与中科院系统全面合作，与中科大、国科大联合办学，支持中科院青年科学家参与沈阳科技计划，组织50场以上市校（院）协同创新活动。坚持应用导向，鼓励高校院所与企业共建协同创新中心，组建沈阳产业技术研究院。瞄准产业细分领域，集聚更多国内外先进研发机构，新型研发机构达到30家。

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制定实施高校院所科技成果转化促进方案，深化科技评价改革、科技成果“三权”改革，支持科技人员兼职兼薪、创新创业。建立常态化对接机制，建设一批院地、校地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转化成果争取达到900项。完善东北科技大市场科技成果、科技人才、科技金融集散功能，全市技术合同成交

额要力争突破300亿元。

不断活跃创新创业。大力推行“双创+骨干企业”“双创+产业园区”“双创+楼宇经济”等新模式，将创新与创业更加紧密地结合起来。实施100家双创载体提标升级行动，增强孵化、熟化和转化能力。鼓励学会、协会发挥作用，办好国际眼基因组学大会、国际智创师大赛、全国传感器学术大会等科技交流活动，举办国家级双创大赛，打造“盛菁汇”等沈阳双创品牌。

（六）着力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加快形成产业融合、城乡统筹、区域互动新格局。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稳定粮食生产，恢复生猪生产，抓好“菜篮子”工程，建设高标准农田41万亩、设施农业1.27万亩，推进新希望生猪全产业链、恒大高科农业基地等龙头项目建设。积极推广“公司+基地+农户”模式，建设中化MAP技术服务中心，发展200个基层服务站。完善供销快线、农博网等电商平台，发展50个“淘宝村”，持续培育沈阳大米等十大农产品品牌。扎实推进“百村美丽、千村整洁”工程，加强畜禽养殖及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完成无害化改厕6.5万个，新建改造农村公路500公里，建设10个省级以上美丽休闲乡村，再创建135个美丽示范村。

推动城区县域协同发展。大力发展飞地经济，抓好“项目飞地”，进一步落实“以奖代补”政策，全市推进飞地项目不少于300个；抓好“总部飞地”，推动中心城区以楼宇为载体，集聚发

展金融、科技、新经济等总部业态；抓好“园区飞地”，支持各地区引入品牌运营商，建设跨区域合作园区，与境外合作共建产业园区。制定实施中心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快发展茨榆坨、十间房、胡台、张强等一批中心镇，积极培育基金小镇、机床小镇等一批特色小镇。

促进沈阳经济区一体化发展。完善经济区联席会议制度，落实好70个合作项目和事项。加快释放自贸区、自创区溢出效应，推动科技创新、金融服务等平台资源区域共享。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同开展辽河、浑河、太子河干支流综合整治。实施优质教育、医疗资源共同开发计划，探索旅游、养老等合作新模式，共建共享智慧城市群。

（七）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聚焦短板弱项，突破重点难点，精准发力、一鼓作气，务求决战决胜。

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加大投入，加强力量，做好返贫人口和新发生贫困人口监测和帮扶，保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动态为零。建立健全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强化产业扶贫措施，依托飞地园区发展扶贫农产品加工项目，支持龙头企业与相对贫困村结对帮扶。要坚决兜住“两不愁、三保障”底线，特别重视解决好因病致贫、返贫问题，决不让一名困难群众在小康路上掉队！

全面完成污染防治攻坚任务。扎实推进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持续强化VOCs、“散乱污”企业、散煤、扬尘、秸秆焚烧治理，大力实施清洁供暖工程，天然气采暖面积要达到600万平

方米，电采暖面积要达到3700万平方米。开展碳排放权交易试点，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提高1至2个百分点。重点实施污水收集处理设施补短板工程，新建扩建南部三期、北部二期等7座污水处理厂，新建改造污水管网85公里，推进“厂、站、网、控、安、运”有效衔接，确保省考以上断面水质稳定达标，提升辽河流域沈阳段综合治理水平。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全面完成祝家污泥整改，推进危废焚烧、污泥处置等项目建设，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要达到90%以上。

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深化财政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重点支出、重大投资项目管理。落实政府性债务化解三年行动计划，依法规范政府举债行为。各级政府要把过紧日子作为常态，以收定支、精打细算，一般性支出再压减15%，切实兜住“三保”支出底线，严禁建设形象工程、政绩工程。积极防范化解企业资金链、担保链风险，稳步推进农信社改制。加大力度处置非法集资案件，维护好群众合法权益。

（八）持续提升城市品质。开展城市体检试点，深化“治、改、提、创”，促进城市集约发展、绿色发展，努力让城市生活更美好。

加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完善轨道交通体系，确保地铁10号线投入运营，加快建设2号线南延线、3号线和4号线，开工建设1号线东延线和6号线。完善快速路系统，推动浑南大道、胜利大街快速路主体完工，加快实施四环棋盘山隧道、大堤路等快速路工程。推

进城市主次干道连接和节点改造，建成昆山路与304国道连接线，续建沈康高速连接线，改扩建西北连接线，实施广业路、丁香道口等铁路道口平改立。加快电力设施补短板，新建续建大东滂江、浑南远航、铁西小于等66项电力工程，构建坚强安全稳定的沈阳电网。

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实施林业生态建设三年行动，今年新增造林40万亩，修复棋盘山受灾林地5544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4.1%。实施城区增绿补绿复绿工程，新增绿地3.9平方公里，绿地覆盖率达到37%。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辽中蒲河、康平辽河、法库獾子洞国家湿地公园。确保完成违建别墅问题清查整治任务。加强沙化土地和黑土区侵蚀沟治理，促进黑土地有机质恢复提升。

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存量土地攻坚，进一步抓好存量储备土地、净地不净、闲置土地处置，盘活停缓建工程。坚持建管并重治理行车难、停车难，开展道路交通文明畅通提升行动。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加强网格化管理，开展环境面貌提升、薄弱区域整治、绿化美化、城市运行保障专项行动，重点解决违规广告牌匾、占道经营等城市顽疾。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创建865个达标社区和270个示范村。

夯实“文化+”基础。加快历史文化名城建设，启动满铁奉天公所旧址等文物和历史建筑修缮工程，推进中山路、大东路等文化街区改造提升。注重保护利用工业遗存，盘活改造老旧厂房，拓展

文化发展空间。加快发展文化产业，大力引育文化领军企业，推进恒大文旅城、苏宁文创小镇、万科工人村等重点项目，引导文化产业园区特色化发展，积极培育数字音乐、动漫电竞、网络直播等新业态。全面落实盛京皇城国家5A级景区创建任务，全面升级A级以上景区配套服务。鼓励“沈阳”系列艺术精品创作，组织开展国际合唱节、中国旗袍文化节、沈阳艺术节、浑河之夏等文化惠民活动，市博物馆年内要建成开放。抓好沈阳国际马拉松等“一河两岸”精品赛事，办好中国青少年滑雪大奖赛、国际象棋争霸赛等体育活动，做好世俱杯筹备工作。积极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确保实现“三连冠”。

（九）不断增进人民福祉。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确保民生投入只增不减。

促进高质量就业。加大援企稳岗力度，开发更多就业岗位，扶持创业带动就业，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城镇新增就业10万人以上。大力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加强职业培训基础能力建设。实施就业困难群体精准帮扶工程，确保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全部就业，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严格落实“三金三制”，坚决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发展城企联动普惠养老，推广农村居家养老服务试点，提升养老服务设施功能和服务质量。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等困难群体救助标准，完善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困

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加大对残疾人等群体帮扶力度。继续提高供暖质量。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试点。全面完成已售商品房解遗办证。彻底解决“回迁难”问题。新增公租房住房补贴8000户、实物配租3000套。抓好房地产调控“一城一策”试点，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推动教育优质化发展。加快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创建100所优质均衡示范学校。开展普通高中“四校一社”建设。推动中德跨企业实训中心、宝马培训中心投入使用。支持驻沈高校“双一流”建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严厉查处在职教师校外违规补课。依法惩治校园欺凌行为，切实保障学校及周边安全，让孩子们安心学业、健康成长。

实施健康沈阳行动。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向县域延伸，全域实施“大病不出县”，要落实乡村医生待遇，稳定乡村医生队伍。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要投入使用，市五院肿瘤防治中心、市六院综合楼项目要如期竣工。推进药品和高值耗材集中采购试点，DRGs付费试点要形成可复制推广经验，进一步减轻百姓医疗负担。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做好青少年近视防治和儿童口腔疾病防治，提高疾病防控能力。完善城乡全民健身设施，办好国际徒步节、社区运动会等全民健身主题活动。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快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下移，推进沈北新区国家级乡村治理示范区建设。要坚决打赢信访矛盾减存控增攻坚战。组织好第

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积极创建全国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深化交通运输、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专项治理，提高应急救援处置能力。积极创建全国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全国禁毒示范城市，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决定性胜利，推动平安沈阳建设再上新台阶。

各位代表，围绕百姓所急所需所盼，今年我们要着力办好12件民生实事：一是完成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新增城乡普惠幼儿园150所；二是基本完成1439个城乡中小学厕所新建、改造、提质任务；三是实施265个电力弃管小区用电设施改造；四是改造老旧小区63个、棚户区6499套、农村危房255户；五是新建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100个，改造社区养老服务站300个；六是为20个体育公园、100个乡村文化广场配建健身器材；七是实施“暖房子”工程200万平方米，新建改造供热管网50公里、小区供水内网300公里、燃气管网200公里；八是实施89项排水防涝工程，新建改造雨水管渠80公里，改造积水点位84处；九是解决15万个停车泊位，在主次干路涉及学校路段新增5000个临时停车泊位；十是推行绿色便民公交，新增纯电动公交车1128台，新开调整公交线路20条；十一是解决7.69万农村人口安全饮水问题，开展100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新改建村内道路430公里，安装路灯8700盏；十二是维护提升公园5座，新建公园7座，新增绿地27块，打通浑北环城水系慢道系统。

三、着力提高政府治理效能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全市政府系统必须自觉增强“四个

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履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管理社会事务、服务人民群众的重大职责，全力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加快建设数字政府。要建立政务大数据平台，理顺政府行权体系，整合数据资源，实现全系统入网、全过程可控、全方位监管。完善全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定岗、定责、定流程，不断提升政府服务效能，推动企业和群众办事“最多跑一次”。建设在线监督治理平台，让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促进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有效落实。

加快建设诚信政府。要全面完成拖欠企业工程款、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两年清偿任务，坚决杜绝新官不理旧账等现象。加强政府采购、知识产权、招商引资等重点领域诚信建设，完善失信惩戒和责任追究机制，切实提升政府工作人员诚信意识，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信用环境。

加快建设法治政府。要增强法治思维，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进一步拓宽接受监督渠道，认真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严格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使政府决策更加科学、更合民意。深化综合执法改革，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和执法自由裁量权，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加快建设服务型政府。要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教

育成果，坚持问计于民、问需于民，加强基层基础工作，提升专业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坚决反对形形色色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要切实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直面矛盾，主动作为，继续重实干、强执行、抓落实，努力交出让人民群众满意的答卷。

各位代表，唯有初心不变方能砥砺奋进，唯有自强不息才能重振雄风。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解放思想，振奋精神，只争朝夕，笃定前行，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动沈阳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振兴而不懈奋斗！

沈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沈政发〔2020〕2号

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年 政府工作报告主要工作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沈阳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的《政府工作报告》确定了2020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预期目标，明确了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为推动各项任务有效落实，现将《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主要工作任务分解表》印发给你们，请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认真对照各自承担的工作任务，细化工作目标，明确工作进度，落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任务如期完成。

沈阳市人民政府

2020年1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主要工作任务分解表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一、坚持不懈改善营商环境 | | | |
| 1.全面落实国家和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深入开展“万人进万企”活动。 | 市营商局 | 市直各有关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2.抓住简政放权这个关键，大幅取消下放调整行政审批事项。 | 市营商局 | 市委编办，市直各有关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3.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审批制度改革，全面推行“清单制+告知承诺制”，审批时限压缩到50个工作日以内。 | 市营商局 | 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4.深化“一事一网一窗一次”改革，“最多跑一次”高频事项要突破150个，网上可办率要达100%。 | 市营商局 | 市公安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房产局、民政局、医保局、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市税务局，各区、县（市）政府 | 李松林 |
| 5.不动产登记压缩到3个工作日以内。 | 市自然资源局 | 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王忠昆 |
| 6.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市场准入便利化，企业开办时限压缩到0.5个工作日以内。 | 市营商局 | 市市场监管局、公安局等部门，市税务局，各区、县（市）政府 | 李松林 |
| 7.全面推开社区便民服务事项“全市通办”。 | 市民政局 | 市营商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市信息中心，各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8.不断改善市场监管。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健全“互联网+监管”体系，推行信用监管和大数据监管。 | 市市场监管局 | 市直相关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9.注重包容审慎监管，制定免罚事项清单，推行轻微违法行为告知承诺制。 | 市市场监管局 | 市司法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10.深入排查清理各类显性和隐性壁垒，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大幅放宽民营企业市场准入。 | 市市场监管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11.积极推进以评促改。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提升计划，系统加强政务、市场、开放、要素、设施、社会、法治、创新环境建设。 | 市营商局 | 市营商环境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12.继续整治办事难，将招投标不透明、营商投诉解决难等问题纳入整治范围。 | 市营商局 | 市政府办公室，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司法局、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沈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13.精准对标国家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在企业获得电力、用水用气、融资及纳税等方面加快补齐短板。 | 市营商局 | 市金融发展局等部门，市税务局，各区、县（市）政府，沈阳供电公司、燃气集团、水务集团 | 李松林 |
| 14.建立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自觉接受企业、群众和社会各方面监督。 | 市营商局 | 市公安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房产局、民政局、医保局、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市税务局，各区、县（市）政府 | 李松林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5.全面落实中央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28条意见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促进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16.注重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开展供应链金融试点,运营好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和企业征信平台。 | 市金融发展局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国资委,市信息中心,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营管部,盛京金控集团 | 彭肇文 |
| 17.健全辽股交信息披露制度,加快上市后备企业培育。 | 市金融发展局 | 盛京金控集团,辽宁股权交易中心 | 彭肇文 |
| 18.加大力度引入一批私募基金。 | 市金融发展局 | 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彭肇文 |
| 19.壮大政府引导基金规模。 | 市财政局 | 市直相关部门,盛京金控集团 | 高伟 |
| 20.坚决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轻企业负担。 | 市财政局 | 市税务局,各征收主管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21.完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提升金融、科技、检验检测、工业设计等综合服务能力。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促进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22.建立龙头企业产品配套、研发信息发布平台,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促进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23.全年实现“小升规”200户、“规升巨”20户,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达到80家,再培育一批隐形冠军。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统计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24.实现“个转企”2000户。 | 市市场监管局 | 市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二、加快培育壮大新动能 | | | |
| 25.推行工作专班、现场指挥部、红黄绿灯管理等工作机制，加快投资落地，全年开复工亿元项目1600个以上。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农业农村局、营商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26.抓好华晨宝马新工厂、恒大新能源汽车、华晨雷诺整车等重大产业项目建设。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局、商务局等部门，中德产业园管委会，大东区、铁西区、浑南区等相关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27.推动沈白高铁、沈丹铁路外迁项目开工建设。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和平区、沈河区、铁西区、皇姑区、大东区、浑南区、于洪区、苏家屯区政府 | 王忠昆 |
| 28.力争桃仙机场二跑道开工建设。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自然资源局、财政局、交通运输局等部门，浑南区、苏家屯区政府 | 高伟 |
| 29.确保沈飞局部搬迁、沈海热电厂搬迁项目取得新进展。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委军民融合办，市自然资源局、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大东区、沈北新区政府 | 高伟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30.强化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小分队招商，吸引更多海内外企业投资沈阳，全年实际利用外资、引进内资要增长10%。 | 市商务局 | 市直相关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31.民间投资力争增长15%。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发展改革委、商务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32.制造业投资力争增长15%。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发展改革委、商务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33.抓好17个国家重大专项项目实施。 | 市科技局 | 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铁西区、皇姑区、浑南区政府 | 苗治民 |
| 34.抓好4个国家重大专项项目实施。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财政局，相关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35.落实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新材料研发应用政策，支持100个重大新产品规模化生产，实施100个重大技改项目。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科技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36.加强交通、电力、医疗等优势装备建链、延链、补链、强链，提升沈鼓、特变沈变等重点企业本地配套比例。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发展改革委、商务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37.实施智能工厂项目40个、数字车间项目40个、数字化生产线项目70个，新培育省级以上绿色制造示范企业30户。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大数据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38.支持企业开展精益管理，今年再实施50个精益管理咨询项目，沈阳要打造精益管理样板城市。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财政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39.强化以科技创新支撑产业创新，培育产业技术联盟，支持高成长性企业做大做强。 | 市科技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40.深入实施“电动沈阳”计划，建设铁西、大东智能网联汽车测试区，新能源汽车产量要达到3.3万辆。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局、公安局、房产局等部门，大东区、铁西区等相关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沈阳供电公司 | 苗治民 |
| 41.加快机器人未来城建设，发展医疗、智能、服务等高价值机器人项目，构建机器人产业生态圈。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推进机器人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苗治民 |
| 42.启动国产燃机技术研发、科研试验、产业化基地建设。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浑南区、铁西区政府 | 苗治民 |
| 43.推进IC装备及零部件产业基地建设。支持基因工程、再生医学、精准医疗产品技术研发。鼓励储能技术、非晶材料等硬科技、黑科技研发应用转化。 | 市科技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盛京金控集团、产投集团 | 苗治民 |
| 44.抓好光明小镇项目。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局、科技局，浑南区政府 | 高伟 |
| 45.抓好北方生物医药科技园项目。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铁西区政府 | 苗治民 |
| 46.抓好东软健康医疗产业园项目。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浑南区政府，盛京金控集团 | 高伟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47.抓紧布局区块链、人工智能、量子技术等未来产业。 | 市科技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相关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48.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贺信精神，加快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步伐。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升级，建设区域性、行业性标识解析节点，力争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国家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在沈设立分支机构。 | 市大数据局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49.完善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发展华为、阿里、腾讯、紫光等云服务中心，建好微软共性技术服务、SAP智慧企业赋能、麦克奥迪智慧能源等跨行业跨领域平台，培育工业App，带动1000家企业上云上平台。 | 市大数据局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部门，市信息中心，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50.开展“5G+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支持中德园建设5G标杆示范区。 | 市大数据局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部门，中德产业园管委会，相关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51.不断壮大会展经济，推进市场化办展，全年办法库国际飞行大会等各类会展410项。 | 市商务局 | 市直相关部门，市贸促会，法库县等相关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52.提升改造冰雪运动基础设施，推动百万市民上冰雪。 | 市体育局 | 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城乡建设局、文化旅游广电局、自然资源局，相关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53.提升改造冰雪旅游基础设施，办好国际冰雪节、卧龙湖冬捕节等冰雪活动。 |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 市自然资源局、体育局、城乡建设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各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54.大力培育夜旅游、夜演艺、夜餐饮等夜经济品牌，打造8个夜经济示范街区。 | 市商务局 |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体育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城乡建设局、营商局、市场监管局、生态环境局、应急局、财政局，各区、县（市）政府，沈阳地铁集团、旅游集团 | 李松林 |
| 55.完成中街高品质步行街改造提升。 | 市商务局 | 市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文化旅游广电局、交通运输局，沈河区政府 | 李松林 |
| 56.实施泛太原街商圈改造升级，加快五爱千亿市场建设。 | 市商务局 | 市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和平区、沈河区政府 | 李松林 |
| 57.促进“老字号”传承创新发展，推动品牌连锁店、便利店进社区。 | 市商务局 | 市知识产权局、文化旅游广电局、市场监管局，各区、县（市）政府 | 李松林 |
| 58.鼓励发展电商快递物流、冷链物流，降低社会综合物流成本。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商务局、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59.完善城乡配送体系。 | 市商务局 | 市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市供销社，各区、县（市）政府 | 李松林 |
| 三、强力推进改革攻坚 | | | |
| 60.加快混改进程，推动沈鼓、燃气、副食、物资、中城、中沈国际、盛京能源等企业引入战略投资者，竞争类国有企业要基本完成混改。 | 市国资委 | 市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医保局、审计局等部门，市总工会 | 王广生 |
| 61.规范董事会建设，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全面实现国有独资全资企业外部董事占多数，全面推行经营层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和市场化退出。 | 市国资委 | 市属国有企业 | 王广生 |
| 62.扩大国有资本授权经营范围，增强国资平台行权能力，提高国有资本运营效率。 | 市国资委 | “3+1+N”国资平台公司 | 王广生 |
| 63.全面完成“僵尸企业”处置、央企厂办大集体改革，全面完成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 市国资委 | 市处置国有“僵尸企业”工作领导小组、厂办大集体改革领导小组、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64.加快区县（市）国资国企改革步伐。 | 市国资委 | 各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65.聚焦开发区产业定位，完善控详规划和水、电、气、热等专项规划，开展区域能评、环评和文物勘探。 | 市自然资源局 | 市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局、文物局、城乡建设局、水务局、市政公用局、房产局，各区、县（市）政府，沈阳燃气集团、水务集团、供电公司 | 王忠昆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66.继续向开发区放权，全面推行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支持开发区建设研发中心、设计中心、创业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鼓励开发区组建开发建设和社会投资公司，放大资产规模，提高信用水平。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营商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国资委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67.制定实施“标准地”政策。 | 市自然资源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营商局、商务局、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各开发区管委会 | 王忠昆 |
| 68.加强土地整备。 | 市自然资源局 | 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王忠昆 |
| 69.建设标准化厂房。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70.提升（开发区）“亩产效益”。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自然资源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科技局等部门，市税务局，各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71.要擦亮经开区、高新区金字招牌，加快各类开发区升级晋位。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商务局、科技局，沈阳经开区、高新区等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72.推进土地“三权分置”改革，扩大承包地流转规模。全面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国家试点任务。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自然资源局，各涉农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73.推广沈北腰长河“企村合作”模式、浑南东湖街道“三变改革”经验，盘活村集体资产资源，壮大村集体经济实力。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自然资源局，各涉农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74.积极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新培育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300家，组建村级供销合作社100个。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市供销社，各涉农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75.推动涉农区县（市）综合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全覆盖。 | 市农业农村局 | 盛京金控集团 | 王广生 |
| 76.用好用活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提高土地复垦质量。 | 市自然资源局 | 市农业农村局，相关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王忠昆 |
| 77.支持大型企业开展职称自主评审和职业技能认定。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 高伟 |
| 78.扩大用人主体招聘自主权。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委编办，市考试院 | 高伟 |
| 79.坚持需求导向，精准引才育才，优化人才服务，完善人才驿站等配套设施，创建国家级人力资源产业园。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直各部门，市税务局，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80.完善人才公寓等配套设施。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城乡建设局、房产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81.建设“候鸟型”人才工作站。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财政局，市科协，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82.鼓励高层次人才柔性流动。实施中青年科技英才培养工程，要不惜重金延揽产业领军人才、科技创新团队。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财政局、科技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83.培育职业经理人队伍，壮大技术工人队伍。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国资委、工业和信息化局、教育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四、积极建设开放合作新前沿 | | | |
| 84.组织实施自贸区沈阳片区2.0方案。 | 自贸区沈阳片区管委会 | 自贸区沈阳片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李松林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85.以制度创新引领产业形态，在维修再制造、数字贸易、服务贸易、国际化医疗等领域形成一批创新案例。 | 自贸区沈阳片区管委会 | 市发展改革委、商务局、大数据局、工业和信息化局、金融发展局、国资委、教育局、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沈阳海关 | 李松林 |
| 86.开展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跨境电商企业信用融资等金融创新试点。 | 自贸区沈阳片区管委会 | 市发展改革委、金融发展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 | 李松林 |
| 87.落实“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对528项涉企许可经营事项实行“照后减证”。 | 市市场监管局 | 自贸区沈阳片区管委会，市营商局、司法局、民政局等部门，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等相关部门 | 李松林 |
| 88.加快综保区桃仙园区建设，大力研发、医疗、物流等“保税+”业态。 | 自贸区沈阳片区管委会 | 市发展改革委、商务局、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浑南区等相关区、县（市）政府，沈阳海关 | 李松林 |
| 89.复制推广自贸区创新举措，促进自贸区与重点园区协同发展。 | 自贸区沈阳片区管委会 | 市商务局，中德产业园管委会，浑南区、苏家屯区等相关区、县（市）政府 | 李松林 |
| 90.加快推进中德园建设，在高端装备、智能制造等领域与德国加强对接，支持在沈高校院所与弗劳恩霍夫研究院等德国科研机构开展交流合作。 | 中德产业园管委会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教育局、科技局、自然资源局、市政府外办 | 李松林 |
| 91.争取德国在华汽车供应商总裁圆桌会议来沈举办。办好中日“对话辽宁”活动。 | 市政府外办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金融发展局等部门，铁西区、大东区、浑南区等相关区、县（市）政府 | 李松林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92.高标准建设中日产业园、中韩科技园。 | 市商务局 | 市发展改革委等部门，相关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93.积极申办中韩投资贸易博览会。 | 市商务局 | 市产业转型中心，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94.完善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扩大跨境电商1210、9610运营规模，跨境电商企业数量要翻一番。 | 市商务局 | 市大数据局，市信息中心，自贸区沈阳片区管委会，市邮政管理局，沈阳海关，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95.全面提升口岸功能。 | 市商务局 | 沈阳海关，相关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96.争取设立进口药品指定口岸。 | 市市场监管局 | 沈阳海关，市商务局 | 李松林 |
| 97.推进东北冷鲜港等项目建设。 | 市商务局 | 浑南区政府，沈阳海关，沈阳副食集团 | 李松林 |
| 98.开行中欧班列200列以上。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财政局、商务局，相关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99.继续开辟和加密国际航线。 | 市商务局 | | 李松林 |
| 100.积极参与构建辽宁“一体两翼”对外开放新格局。支持机械装备、电力设备、现代建筑、现代医疗等企业稳健“走出去”，引进外向型龙头企业，培育民营中小贸易企业。组织企业参加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辽宁出口商品展览会等境内外展会，积极扩大先进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等产品进口，促进机电、机械设备等产品出口，推动外贸提质升级。 | 市商务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市贸促会，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01.承办好第五次中国—中东欧国家地方领导人会议。 | 市政府外办 | 市商务局等部门，市接待办、产业转型中心等单位，自贸区沈阳片区管委会、中德产业园管委会，各区、县（市）政府 | 李松林 |
| 102.围绕建立“两个机制”、推进“三个一批”，进一步加强对接，深化京沈对口合作。下力气引入首都创新资源，建设好铁西中关村科技园、于洪京沈合作产业园、新民京沈合作园区等重大合作平台，实施好精合航空航天增材制造、京东“互联网+医疗健康”等320个重点合作项目。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科技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教育局、卫生健康委等部门，铁西区、于洪区、新民市等相关区、县（市）政府 | 范宏利 |
| 103.主动对接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战略，在项目建设、产业合作等方面形成一批新成果。 | 市商务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文化旅游广电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五、加快提升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 | | | |
| 104.启动新一轮全面创新改革试验。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科技局、国资委、工业和信息化局、金融发展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105.实施新一轮自贸区建设三年行动。 | 市科技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等部门，浑南区、和平区、铁西区政府 | 苗治民 |
| 106.加强产业技术创新，坚持以产为主，实施100项“卡脖子”技术联合攻关。支持高校院所和企业建设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新增省级以上创新平台30个。 | 市科技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07.紧跟辽宁实验室建设步伐，集中资源要素建设浑南科技城，完善科、创、产、融功能，重点打造材料科学和智能制造研发创新“国家队”。 | 市科技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局等部门，浑南区政府 | 苗治民 |
| 108.加强创新主体培育，高新技术企业要达到2300家，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超过70家。 | 市科技局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109.深化沈阳与中科院系统全面合作，与中科大、国科大联合办学，支持中科院青年科学家参与沈阳科技计划，组织50场以上市校（院）协同创新活动。坚持应用导向，鼓励高校院所与企业共建协同创新中心，组建沈阳产业技术研究院。瞄准产业细分领域，集聚更多国内外先进研发机构，新型研发机构达到30家。 | 市科技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等部门，市创新与转化中心，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110.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制定实施高校院所科技成果转化促进方案，深化科技评价改革、科技成果“三权”改革，支持科技人员兼职兼薪、创新创业。 | 市科技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111.建立常态化对接机制，建设一批院地、校地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转化成果争取达到900项。完善东北科技大市场科技成果、科技人才、科技金融集散功能，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力争突破300亿元。 | 市科技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等部门，市创新与转化中心，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12.大力推行“双创+骨干企业”“双创+产业园区”“双创+楼宇经济”等新模式，将创新与创业更加紧密结合起来。实施100家双创载体提标升级行动，增强孵化、熟化和转化能力。鼓励学会、协会发挥作用，办好国际眼基因组学大会、国际智创师大赛、全国传感器学术会议等科技交流活动，举办国家级双创大赛，打造“盛菁汇”等沈阳双创品牌。 | 市科技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等部门，浑南区、和平区、皇姑区、铁西区、沈北新区等相关区、县（市）政府 | 苗治民 |
| 六、着力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 | | |
| 113.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稳定粮食生产，恢复生猪生产，抓好“菜篮子”工程，建设高标准农田41万亩、设施农业1.27万亩，推进新希望生猪全产业链、恒大高科农业基地等龙头项目建设。积极推广“公司+基地+农户”模式，建设中化MAP技术服务中心，发展200个基层服务站。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市农业服务中心，各涉农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114.完善供销快线、农博网等电商平台，发展50个“淘宝村”，持续培育沈阳大米等十大农产品品牌。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供销社，市农业服务中心，市邮政管理局，各涉农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115.扎实推进“百村美丽、千村整洁”工程，加强畜禽养殖及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完成无害化改厕6.5万个，建设10个省级以上美丽休闲乡村，再创建135个美丽示范村。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城乡建设局、水务局、交通运输局等部门，各涉农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116.新建改造农村公路500公里。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城乡建设局等部门，相关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17.推动城区县域协同发展。大力发展飞地经济，抓好“项目飞地”，进一步落实“以奖代补”政策，全市推进飞地项目不少于300个；抓好“总部飞地”，推动中心城区以楼宇为载体，集聚发展金融、科技、新经济等总部业态；抓好“园区飞地”，支持各地区引入品牌运营商，建设跨区域合作园区，与境外合作共建产业园区。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商务局等相关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118.制定实施中心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快发展茨榆坨、十间房、胡台、张强等一批中心镇。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各涉农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119.积极培育一批特色小镇。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自然资源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文化旅游广电局、商务局等部门，相关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120.积极培育基金小镇。 | 市金融发展局 | 相关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彭肇文 |
| 121.积极培育机床小镇。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于洪区政府 | 苗治民 |
| 122.促进沈阳经济区一体化发展。完善经济区联席会议制度，落实好70个合作项目和事项。加快释放自贸区、自创区溢出效应，推动科技创新、金融服务等平台资源区域共享。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大气污染防治联控，协同开展辽河、浑河、太子河干支流综合整治。实施优质教育、医疗资源共同开发计划，探索旅游、养老等合作新模式，共建共享智慧城市群。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金融发展局、水务局、交通运输局、文化旅游广电局、生态环境局、民政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七、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 | | | |
| 123.加大投入，加强力量，做好返贫人口和新发生贫困人口监测和帮扶，保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动态为零。建立健全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强化产业扶贫措施，依托飞地园区发展扶贫农产品加工项目，支持龙头企业与相对贫困村结对帮扶。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财政局、金融发展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等部门，相关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124.要坚决兜住“两不愁、三保障”底线，特别重视解决好因病致贫、返贫问题，决不让一名困难群众在小康路上掉队！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财政局、卫生健康委、医保局、房产局、教育局等部门，相关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125.扎实推进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持续强化VOCs、秸秆焚烧治理。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提高1-2个百分点。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市政公用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沈阳水务集团 | 王忠昆 |
| 126.持续强化散煤治理。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127.持续强化扬尘治理。 |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公路运输扬尘）、城乡建设局（工地扬尘） | 市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28.开展碳排放权交易试点。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房产局、交通运输局、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管局，各区、县（市）政府，盛京金控集团 | 王忠昆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29.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房产局、交通运输局、城乡建设局、机关事务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130.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全面完成祝家污泥整改，推进危废焚烧、污泥处置等项目建设，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要达到90%以上。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市政公用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31.大力实施清洁供暖工程，天然气采暖面积达到600万平方米，电采暖面积达到3700万平方米。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房产局、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沈阳燃气集团、供电公司 | 高伟 |
| 132.重点实施污水收集处理设施补短板工程，新建扩建南部三期、北部二期等7座污水处理厂，新建改造污水管网85公里，推进“厂、站、网、控、安、运”有效衔接。 | 市水务局 | 市城乡建设局、生态环境局等部门，相关区政府，沈阳水务集团 | 王忠昆 |
| 133.确保省考以上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水务局、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区、县（市）政府，沈阳水务集团 | 王忠昆 |
| 134.提升辽河流域沈阳段综合治理水平。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水务局、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相关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35.强化“散乱污”企业治理。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蓝天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苗治民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36.深化财政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重点支出管理。落实政府性债务化解三年行动计划，依法规范政府举债行为。各级政府要把过紧日子作为常态，以收定支、精打细算，一般性支出再压减15%，切实兜住“三保”支出底线，严禁建设形象工程、政绩工程。 | 市财政局 | 市本级各预算单位，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137.加强重大投资项目管理。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直各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138.积极防范化解企业资金链、担保链风险，稳步推进农信社改制。 | 市金融发展局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国资委等部门，盛京金控集团，市农信联社 | 彭肇文 |
| 139.加大力度处置非法集资案件，维护好群众合法权益。 | 市金融发展局 | 市金融发展与稳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相关区、县（市）政府 | 彭肇文 |
| 八、持续提升城市品质 | | | |
| 140.开展城市体检试点，深化“治、改、提、创”。 | 市城乡建设局 |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41.完善轨道交通体系，确保地铁10号线投入运营，加快建设2号线南延线、3号线和4号线，开工建设1号线东延线和6号线。 | 市城乡建设局 | 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人防办，相关区、县（市）政府，沈阳地铁集团 | 王忠昆 |
| 142.推动浑南大道、胜利大街快速路主体完工。 | 市市政公用局 | 市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和平区、浑南区、铁西区政府 | 王忠昆 |
| 143.加快实施四环棋盘山隧道工程，续建沈康高速连接线。 | 市交通运输局 | 浑南区、沈北新区政府 | 王忠昆 |
| 144.推进大堤路快速路工程。 | 市城乡建设局 | 铁西区政府 | 王忠昆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45.推进城市主次干道连接和节点改造，建成昆山路与304国道连接线。 | 市城乡建设局 | 于洪区、铁西区政府 | 王忠昆 |
| 146.改扩建西北连接线。 | 市交通运输局 | 于洪区政府 | 王忠昆 |
| 147.实施广业路、丁香道口等铁路道口平改立。 | 市市政公用局 | 市城乡建设局，于洪区、皇姑区、大东区、铁西区政府 | 王忠昆 |
| 148.加快电力设施补短板，新建续建大东滂江、浑南远航、铁西小于等66项电力工程，构建坚强安全稳定的沈阳电网。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等部门，相关区、县（市）政府，沈阳供电公司 | 高伟 |
| 149.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实施林业生态建设三年行动，今年新增造林40万亩，修复棋盘山受灾林地5544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4.1%。 | 市自然资源局 | 各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50.实施城区增绿补绿复绿工程，新增绿地3.9平方公里，绿地覆盖率达到37%。 |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 各区政府 | 王忠昆 |
| 151.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辽中蒲河、康平辽河、法库獾子洞国家湿地公园。 | 市自然资源局 | 市生态环境局、水务局，辽中区、康平县、法库县政府 | 王忠昆 |
| 152.确保完成违建别墅问题清查整治任务。 | 市自然资源局 | 相关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53.加强沙化土地治理。 | 市自然资源局 | 相关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54.加强黑土区侵蚀沟治理。 | 市水务局 | 法库县、康平县政府 | 王忠昆 |
| 155.促进黑土地有机质恢复提升。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自然资源局，各涉农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156.强化存量土地攻坚，进一步抓好存量储备土地、净地不净、闲置土地处置。 | 市自然资源局 | 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王忠昆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57.盘活停缓建工程。 | 市城乡建设局 | 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王忠昆 |
| 158.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加强网格化管理,开展环境面貌提升、薄弱区域整治、绿化美化、城市运行保障专项行动,重点解决违规广告牌匾、占道经营等城市顽疾。 |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 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59.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创建865个达标社区和270个示范村。 |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 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王忠昆 |
| 160.启动满铁奉天公所旧址等文物和历史建筑修缮工程,推进中山路、大东路等文化街区改造提升。注重保护利用工业遗存,盘活改造老旧厂房,拓展文化发展空间。 |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 市自然资源局、房产局,和平区、大东区等相关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61.加快发展文化产业,大力引育文化领军企业,引导文化产业园区特色化发展。 |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 市发展改革委、商务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62.推进恒大文旅城、苏宁文创小镇、万科工人村等重点项目。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商务局、自然资源局等部门,于洪区、苏家屯区、铁西区等相关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163.全面落实盛京皇城国家5A级景区创建任务,全面升级A级以上景区配套服务。 |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 市自然资源局、发展改革委、房产局、公安局等部门,沈河区等相关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64.鼓励“沈阳”系列艺术精品创作,组织开展国际合唱节、中国旗袍文化节、沈阳艺术节、浑河之夏等文化惠民活动,市博物馆年内要建成开放。 |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 沈河区、和平区、浑南区政府,沈阳日报社、沈阳广播电视台 | 王忠昆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65.抓好沈阳国际马拉松等“一河两岸”精品赛事，办好中国青少年滑雪大奖赛、国际象棋争霸赛等体育活动，做好世俱杯筹备工作。 | 市体育局 | 世俱杯沈阳赛区组委会成员单位，相关区、县（市）政府，沈阳旅游集团 | 王少林 |
| 166.积极培育数字音乐、动漫、网络直播等新业态。 |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 市委网信办，市科技局、大数据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区、县（市）政府，沈阳日报社、沈阳广播电视台 | 王忠昆 |
| 167.积极培育电竞等新业态。 | 市体育局 | 市委网信办，市发展改革委、文化旅游广电局，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68.积极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确保实现“三连冠”。 | 市文明办 | 市创建文明城市指挥部成员单位 | 王忠昆 |
| 九、不断增进人民福祉 | | | |
| 169.加大援企稳岗力度，开发更多就业岗位，扶持创业带动就业，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城镇新增就业10万人以上。大力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加强职业培训基础能力建设。实施就业困难群体精准帮扶工程，确保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全部就业，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农业农村局、退役军人局、教育局、民政局，市总工会、残联等单位，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170.严格落实“三金三制”，坚决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城乡建设局、公安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171.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72.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发展城企联动普惠养老，推广农村居家养老服务试点，提升养老服务设施功能和服务质量。 | 市民政局 | 市加快推进养老服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173.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等困难群体救助标准。 | 市民政局 | 市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174.完善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 | 市民政局 | 市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175.加大对残疾人等群体帮扶力度。 | 市民政局 | 市残联，各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176.提高供暖质量。继续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试点。全面完成已售商品房解遗办证。彻底解决“回迁难”问题。新增公租房住房补贴8000户、实物配租3000套。抓好房地产调控“一城一策”试点，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 市房产局 | 市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民政局、信访局、司法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沈阳供电公司、燃气集团、水务集团 | 王忠昆 |
| 177.加快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创建100所优质均衡示范学校。开展普通高中“四校一社”建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严厉查处在职教师校外违规补课。 | 市教育局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场监管局、公安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78.支持驻沈高校“双一流”建设。 | 市教育局 | 市科技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相关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79.推动中德跨企业实训中心、宝马培训中心投入使用。 | 市教育局 | 中德产业园管委会 | 王少林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80.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 | 市教育局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81.依法惩治校园欺凌行为，切实保障学校及周边安全。 | 市教育局 | 市公安局、司法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82.实施健康沈阳行动。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向县域延伸，全域实施“大病不出县”，落实乡村医生待遇，稳定乡村医生队伍。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要投入使用，市五院肿瘤防治中心、市六院综合楼项目要如期竣工。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教育局、体育局、农业农村局、发展改革委、医保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83.推进药品和高值耗材集中采购试点，DRGs付费试点要形成可复制推广经验，进一步减轻百姓医疗负担。 | 市医保局 | 市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84.做好青少年近视防治。 | 市教育局 | 市卫生健康委，团市委，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85.做好儿童口腔疾病防治。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教育局，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86.完善城乡全民健身设施，办好国际徒步节、社区运动会等全民健身主题活动。 | 市体育局 | 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87.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快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下移。 | 市民政局 | 市社区建设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 | 王广生 |
| 188.推进沈北新区国家级乡村治理示范区建设。 | 市农业农村局 | 沈北新区政府 | 王广生 |
| 189.组织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 市统计局 | 市直各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190.积极创建全国安全发展示范城市，深化交通运输、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专项治理，提高应急救援处置能力。 | 市应急局 | 市直各有关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191.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 市市场监管局 | 市直相关部门，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李松林 |
| 十、12件民生实事 | | | |
| 192.完成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新增城乡普惠幼儿园150所。 | 市教育局 | 市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93.基本完成1439个城乡中小学厕所新建、改造、提质任务。 | 市教育局 | 市财政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94.实施265个电力弃管小区用电设施改造。 | 市房产局 | 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财政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各区、县（市）政府，沈阳供电公司 | 王忠昆 |
| 195.改造老旧小区63个、棚户区6499套、农村危房255户。 | 市房产局 | 市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96.新建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100个，改造社区养老服务站300个。 | 市民政局 | 各区、县（市）政府 | 王广生 |
| 197.为20个体育公园、100个乡村文化广场配建健身器材。 | 市体育局 | 各区、县（市）政府 | 王少林 |
| 198.实施200万平方米“暖房子”工程，新建改造供热管网50公里。 | 市房产局 | 市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199.新建改造小区供水内网300公里。 | 市水务局 | 市城乡建设局等部门，相关区政府，沈阳水务集团 | 王忠昆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200.新建改造燃气管网200公里。 | 市城乡建设局 | 市公安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等部门，相关区政府，沈阳燃气集团 | 王忠昆 |
| 201.实施89项排水防涝工程，新建改造雨水管渠80公里，改造积水点位84处。 | 市城乡建设局 | 市市政公用局、水务局，相关区政府 | 王忠昆 |
| 202.解决15万个停车泊位。 | 市城乡建设局 | 市公安局、自然资源局等部门，相关区政府，城投集团 | 王忠昆 |
| 203.推行绿色便民公交，新增纯电动公交车1128台，新开调整公交线路20条。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财政局，城投集团 | 王忠昆 |
| 204.解决7.69万农村人口安全饮水问题。 | 市水务局 | 于洪区、新民市、法库县、康平县政府，沈阳水务集团 | 王忠昆 |
| 205.开展100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农业农村局等部门，相关区、县(市)政府 | 王忠昆 |
| 206.新改建村内道路430公里，安装路灯8700盏。 | 市城乡建设局 | 相关区、县(市)政府，沈阳供电公司 | 王忠昆 |
| 207.维护提升公园5座，新建公园7座，新增绿地27块，打通浑北环城水系慢道系统。 |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 市城乡建设局等部门，相关区政府 | 王忠昆 |
| 十一、着力提高政府治理效能 | | | |
| 208.要建立政务大数据平台，理顺政府行权体系，整合数据资源，实现全系统入网、全过程可控、全方位监管。定岗、定责、定流程，建设在线监督治理平台，让权力公开透明运行，促进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有效落实，把监督能力转化为治理能力。 | 市政府办公室 | 市大数据局、营商局等部门，市信息中心，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209.完善全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不断提升政府服务效能，推动企业和群众办事“最多跑一次”。 | 市营商局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民政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等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李松林 |
| 210.全面完成拖欠企业工程款两年清偿任务。 | 市财政局 | 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高伟 |
| 211.全面完成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两年清偿任务。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市财政局、国资委，各区、县（市）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 | 苗治民 |
| 212.加强政府采购、知识产权、招商引资等重点领域诚信建设，完善失信惩戒和责任追究机制，切实提升政府工作人员诚信意识，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信用环境。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政府办公室，市财政局、市场监管局、商务局、营商局等相关部门，市法院，沈阳仲裁办、市信息中心，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213.要增强法治思维，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进一步拓宽接受监督渠道，认真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严格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使政府决策更加科学、更合民意。 | 市政府办公室 | 市直各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214.深化综合执法改革。 | 市委编办 | 市交通运输局、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文化旅游广电局、农业农村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 主要工作任务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分管领导 |
|--|--------|-----------------|------|
| 215.要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坚持问计于民、问需于民，加强基层基础工作，提升专业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坚决反对形形色色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要切实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直面矛盾，主动作为，继续重实干、强执行、抓落实，努力交上让人民群众满意的答卷。 | 市政府办公室 | 市直各部门，各区、县（市）政府 | 高伟 |

抄送：市委、市纪委监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沈阳警备区，市法院、检察院，市各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月13日印发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沈政办发〔2020〕1号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 沈阳市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直属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2020年沈阳市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0年沈阳市工业互联网 创新发展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战略，着力壮大数字经济，加快全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国发〔2017〕50号）、《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沈阳市加快数字经济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沈政办发〔2019〕27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特别是2019工业互联网全球峰会贺信精神，聚焦高端化、智能化、特色化、绿色化发展方向，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持续提升工业互联网创新能力，实施“建平台”与“用平台”双轮驱动，着力构建网络、平台、安全三大体系，加快5G、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在工业互联网领域的应用，推进标志性的平台、工程、项目建设，从需求侧和供给侧同时出发，推动工业化与信息化在更广范围、更深程度、更高水平上实现融合发展，努力把工业互联网打造成我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动力引擎。

二、重点任务

（一）夯实网络基础。

1. 提升网络接入能力。推动电信运营商利用5G、光纤宽带、窄带物联网、IPv6、软件定义网络（SDN）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全市产业园区、工业企业、孵化基地加快部署“低时延、高可靠、广覆盖”的工业互联网网络基础设施，推动中德产业园成为全省5G标杆示范区。鼓励电信运营商开发满足不同场景、不同需求的网络套餐，降低工业企业网络使用成本。加快推进华为、紫光、腾讯、京东等云计算和大数据中心建设。到2020年年底，全市重点产业园区实现5G网络覆盖。（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信息中心）

2. 推动企业内网升级改造。鼓励沈鼓集团、北方重工、东北制药等工业企业以5G、IPv6、工业无线、工业无源光网络（PON）、边缘计算等技术改造工业企业内网，推动企业提高生产设备联网率，进行生产线网络化、智能化升级改造，加快实现“车间互通、设备互联”。（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

3. 推进标识解析节点建设。推进辽宁联通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节点等项目建设，探索建设区域级标识解析节点，鼓励沈阳新松机器人等企业建设二级标识解析节点，促进标识解析在装备制造、原材料、消费品等行业推广应用。鼓励禾丰牧业等企业与通信、互联网企业合作，开展基于标识服务的关键产品追溯、全生命周期管理、供应链协同等应用创新。（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

（二）加强技术创新。

1. 加强标准制定和关键技术研发。鼓励沈阳自动化所、沈阳计算所、东北大学、辽宁大学、沈阳新松机器人、东软集团等科研院所、高校和企业，积极参与国际国内工业互联网相关领域的标准体系建设，重点推进“工业软件定义网络基础标准”“工业无线网络WIA-FA技术及标准”“全分布式工业控制网络”“制造流程智能系统”“数字孪生系统”等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建设，抢占标准和关键技术研发制高点。（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大数据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2. 加快发展工业软件。鼓励东软集团等软件企业研发面向不同工业场景的物联网智能分析、数据集成与治理、数据分析与可视化、机器学习与人工智能等工业软件。培育和推广沈阳新松机器人“工业软件&控制平台”、沈阳自动化所“中科云翼互联制造服务云平台”“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安全综合防护系统”等自主研发的工业互联网整体解决方案，加快工业技术软件化，满足工业企业个性化和定制化需求。到2020年年底，培育5家国内技术领先的工业软件企业。（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科技局）

3. 加快建设创新载体。推动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分院和国家工业互联网大数据分中心落地，吸引国内外领先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企业、国内顶尖科研单位在我市落户或成立分支机构。加快建设中国移动“5G联合创新开放实验室”、沈阳自动化所“机器人化智能制造技术研发与验证平台”、紫光中德“紫光云创新中心”、

华为“数字沈阳体验馆”、帝信“人工智能产业研究院”等研发中心和创新平台，发挥好沈阳国家机器人创新中心引领作用，构建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协同的工业互联网创新体系。（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科技局）

（三）优化平台体系。

1. 加快建设工业互联网和工业供应链平台。培育跨行业、跨领域平台，重点建设和推广微软制造业共性技术服务平台、沈阳自动化所SIA海云平台、麦克奥迪智慧能源平台、东软集团智能化远程运维服务平台等跨行业跨领域平台，以及紫光输配电协同制造平台、华为智能网联汽车产业云、东软集团健康医疗大数据平台等行业级平台。发展企业级平台，围绕机床、机器人、航空、眼基因库等优势产业，充分发挥我市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引导沈鼓集团、禾丰牧业、东北制药、北方重工、远大压缩机等骨干工业企业的信息管理平台向工业互联网应用平台转化。推动建设一体化工业供应链平台，聚合上下游全产业链企业打通生产制造、支付交易、信用评价、金融服务和物流配送等全要素和全链条，培育工业互联网新模式。实施工业APP培育工程，推动工业APP向平台汇聚，鼓励鸿宇科技“智能工厂管家APP”等高质量工业APP研发和推广。到2020年年底，初步建成10个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2. 提升平台运营能力。鼓励工业互联网平台运营企业结合本地产业结构特点和工业企业实际需求，不断强化平台应用服务能力。

支持协会联盟等开展平台能力成熟度评价，探索建立平台建设和应用的咨询、实施、评估、培训等工作体系。探索平台商业模式创新，拓展平台盈利空间，实现长期可持续运营。（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3. 推动企业上云上平台。继续推广华为“智能制造云”“软件开发云”和紫光“工业云”建设，加大上云成果展示、推介和宣贯力度，引导制造业向深度用云、整体上云迈进。发挥三大运营商和“腾讯云”“京东云”等服务优势，引导中小微企业逐渐实现云端改造、云端迁移。鼓励新建企业、新建项目直接采用云服务方式，实现企业数字化能力建设。到2020年年底，培育20家上云上平台典型示范企业。（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四）强化安全保障。

1. 建设工业互联网安全公共服务能力。按照工业互联网安全国家、省、企业三级协同机制，依托省级工业互联网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工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等安全服务能力，开展安全能力评测评估。探索建立我市工业互联网云服务平台安全可信白名单机制，推进整体态势感知、安全保障和应急协同能力提升。（责任单位：市委网信办，市大数据局、信息中心）

2. 提升重点企业安全防护能力。鼓励沈阳自动化所、东北大学、东软集团、沈阳新松机器人等科研院所、高校和企业开展工业互联网安全技术和产品研发，推进“工业控制系统安全核心技术能力提升”“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安全防护系统”等项目建设。指导

工业互联网相关企业落实网络安全主体责任，推动工业企业加大安全投入。鼓励沈鼓集团、华晨汽车等重点企业建设企业级安全技术保障平台，结合我市汽车、装备制造、航空、化工等主导产业，开展安全产品、解决方案的试点示范和行业应用。（责任单位：市委网信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

（五）完善生态体系。

1. 加速融合发展。推进“5G+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鼓励沈阳新松机器人等工业企业开展5G、柔性化生产、工业AR和VR等典型工业场景应用；以华晨宝马等企业为试点，加快垂直领域“5G+工业互联网”的先导应用。促进“区块链+工业互联网”产品研发，鼓励东软集团基于区块链、边缘计算等技术开展“工业互联网企业云服务研究与应用”，探索建立基于区块链的平台应用体系。推进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工程，构建智能网联汽车产业云、创新中心和测试示范封闭区，推动我市汽车产业转型升级。（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

2. 开展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以先导性应用为引领，在网络建设标杆企业、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上云上平台典型示范企业、高质量工业APP、典型安全解决方案、“5G+工业互联网”等方面组织开展创新应用示范，逐步探索工业互联网的实施路径与应用模式。积极组织企业申报国家级和省级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推广优秀解决方案和典型应用案例。（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3. 推动工业互联网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围绕补齐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人工智能等领域发展短板，鼓励沈阳中德产业园、国际软件园等重点园区，加强招商引资和技术引进，提高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融合发展水平。（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4. 扩大开放与合作。承办好工业互联网全球峰会，不断提升峰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办出更高质量和更好效果。鼓励产业园区、科研院所、高校和企业，加强与国内外相关领域政府部门、研究机构和产业联盟的沟通交流，推进企业加入国际国内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等组织，及时跟踪把握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趋势。吸引微软、西门子、德国SAP等全球领先企业在我市布局。加强与华为、紫光、腾讯、阿里巴巴、浪潮、中兴和奇安信等国内领军企业面向云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供应链和网络安全等重点领域开展深度合作。（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商务局）

三、保障措施

（一）完善组织推进机制。在市数字经济建设发展领导小组下设立工业互联网专项工作专班，统筹谋划工业互联网相关重大工作，协调和督促任务落实，促进工业互联网与智能制造协同推进。充分利用市数字经济专家咨询委员会，调动大学、研究机构及社会力量，开展工业互联网相关决策咨询、重大课题研究、建设方案指导等工作。（责任单位：市委网信办，市大数据局）

（二）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强化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充分利用现有的智能制造、企业上云、科技创新、人才引育等相关政策，加大对工业互联网发展的支持，重点支持关键领域重大技术创新及应用、平台建设和补短板等项目，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加大工业互联网相关领域财政支持力度。（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财政局、信息中心）

（三）深化产融对接合作。拓宽工业互联网建设融资渠道，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在资本市场开展股权融资，发挥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作用，探索设立工业互联网方面基金。完善银企对接机制，为企业提供精准信贷扶持。引导建立市工业互联网产业协会（联盟），推动产业各方联合开展技术、标准、应用研发以及投融资对接、国际交流等活动。（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金融发展局）

（四）健全人才培养体系。加强“双招双引”，开展靶向引育、分层次引进，重点引进具有国际视野、国际经验的高层次工业互联网人才。依托华为、微软人才实训基地和东北大学、沈阳大学、沈阳自动化所、沈阳北软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等科研院校，加强专业教育和融合型、实用型人才培养，创建企业对口实践基地。（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发展改革委、信息中心）

抄送：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市各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月6日印发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沈政办发〔2020〕2号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沈阳市 林业生态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直属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沈阳市林业生态建设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沈阳市林业生态建设工作方案

为解决我市林地空间不足、森林覆盖率低、土地沙化问题，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按照问题导向、规划先行、生态优先、因地制宜、绿色发展、共建共享的基本原则，以“新增造林面积一百万亩、提高森林覆盖率五个百分点”为目标，建立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科学开展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强化城市生态系统完整性，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2020年，全市新增造林面积40万亩以上，森林保有量达到272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4.1%；2021年，全市新增造林面积30万亩以上，森林保有量达到292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5%以上；2022年，全市新增造林面积30万亩以上，林地保有量达到331.5万亩，森林保有量达到348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8%。

二、重点工程

按照“保存量、抓增量、提质量”三个方面，实施13项重点工程。

（一）保存量。

1. 实施林地占补平衡工程。补齐林地占补平衡历史欠账，落

实占补平衡地块，完成林地确权，做好占补平衡方案，制定实施计划。解决林地与耕地重叠交叉、飞出林地和超出行政界线林地等问题，保障林地面积不减少，按规划实施造林。（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水务局，有关区、县（市）政府）

2. 实施采伐迹地更新造林工程。林木采伐后须在当年或次年完成更新造林任务。（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3. 实施棋盘山地区生态修复工程。力争在2022年完成棋盘山地区“4.17”森林火灾受灾林地的森林植被恢复任务。（责任单位：浑南区、沈北新区政府）

4. 巩固国家退耕还林成果。进一步完善政策，提高补助标准，延长补助年限，组织落实好不合格地块、损毁地块、采伐地块的补植补造和更新造林任务，确保国家退耕还林工程一亩地不减少。（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5. 实施幼林地补植补造工程。对2019年度以前造林成活率低于85%的地块进行补植补造，使成活率达到85%以上，并确保郁闭成林。完成2019年度应造未造的5.5万亩造林计划任务。（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二）抓增量。

6. 实施应绿未绿林地绿化工程。三年计划完成造林面积100万亩，其中：其他无立木林地还林64.3万亩、宜林地绿化28.3万亩、疏林地绿化7.4万亩。（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7. 实施退耕还林还草工程。鼓励各地区以沙化耕地、山体坡耕地、辽浑蒲三河流域滩涂耕地、林内林缘林区耕地、严重污染土地为重点，实施全市退耕还林还草工程，调整产业结构发展经济林，拓展林地生态空间。（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8. 实施农田防护林工程。以平原地区为重点，按照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农田防护林，新增农田林网12.6万亩，农田林网保有量达到34.5万亩，基本实现农田林网化。（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9. 实施宜居乡村绿化工程。到2022年，全市计划完成美丽示范村绿化500个。（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10. 实施楔形绿地生态建设工程。对楔形绿地内土地利用结构进行调整，增加林地等生态空间，形成兼具生态、农业、休息体验、游憩服务等复合功能的城市郊野公园。（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有关区政府）

（三）提质量。

11. 实施退化林生态修复工程。重点实施康平县樟子松退化林、法库县刺槐和华北落叶松退化林、新民市杨树退化林和东部山区油松退化林林地修复工程，通过条块状更新、冠下更新和替代树种，实行更新复壮。（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12. 实施生态林景观化提升工程。以建设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沙漠公园、珍优树种基地等为基础，以山体绿化、

沙丘绿化、河流绿化、湖库绿化为重点，全面推进东部山区和北部沙区生态林景观化提升工程。（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13. 实施近自然林培育工程。采取“生态封育+人工促进”措施，在康平北部沙区、法库西北部剥蚀丘陵地区和新民市辽河生态修复区，培育疏林灌草湿型的近自然林，创新防沙治沙、防治水土流失的模式。（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三、2020年工作任务

以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化治理和棋盘山地区生态修复工作为主线，全市安排5个项目，造林面积46万亩，投资约4.6亿元。

1. 应绿未绿林地绿化项目。包括疏林地、无立木林地、宜林地、农田林网恢复等，计划完成绿化面积40万亩（山地5万亩、平地35万亩）。其中：重点推进东部山区和北部山区55个重要山体“青山”工程、辽河流域“林海”工程、康平县北部和新民市柳绕地区“绿洲”工程以及重点公路两侧“网田”工程。（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2. 棋盘山地区“4.17”森林火灾受灾林地生态修复项目。完成毛望公路两侧景观化提升及其他受灾林地、棋高线两侧受灾林地、沈北新区马刚流域受灾林地生态修复，计划完成5544亩。（责任单位：浑南区、沈北新区政府）

3. 三北防护林工程等国家投资项目。计划实施面积5.4万亩，

包括：实施三北工程人工造林、退化林修复，完成2018—2019年的采伐迹地更新以及其他国家投资项目等，重点安排在康平县、法库县北部沙区和新民市柳绕地区。（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4. 美丽示范村绿化项目。计划完成美丽示范村绿化270个。（责任单位：有关区、县（市）政府）

5. 资源普查和生态评估项目。开展全市森林资源现状普查和林业生态现状评估工作，为全市城乡绿地系统规划及建设城乡绿化信息管理平台提供数据支撑。（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工作机构。成立沈阳市城乡绿化工 作领导小组，统筹研究解决政策、资金、规划、执法等问题。领导 小组组长由市政府主要领导担任，副组长由市政府分管领导担任。领导 小组联合办公室设在市自然资源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成 员单位包括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司法局、农业农村局、水务 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 局、房产局、市政公用局及有关区、县（市）政府。

（二）完善工作体系，压实主体责任。建立“市统筹、县组 织、乡运行、村管理、第三方监管”的常态工作体系。建立周报 告、月调度、季督察、半年总结、年度巡查、重大问题随时研究解 决的工作机制。建立绩效考核评价制度，明确林业生态建设工作清

单和责任清单，将严格落实林地保有量、森林保有量、森林覆盖率和新增造林面积指标纳入考核评价体系。落实区、县（市）政府主体责任，并将责任层层压实到乡镇（街道、林场）、村（社区）和农户。各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加强组织协调，确保各项工作按时有序开展。

（三）完善政策体系，落实资金保障。平原地区人工造林每亩投资2000元、山区人工造林每亩投资3500元，分三年拨付（第一年拨付50%、第二年拨付30%、第三年拨付20%）；采伐迹地更新，按国家标准每亩一次性补助100元；继续执行林缘200米改种经济林政策，每亩每年补助600元，补助年限为5年；国家退耕还林工程补助标准，每亩每年由300元提高到400元，延补到土地二轮承包结束。支持棋盘山毛望线景观化提升工程。修订《沈阳市林地保护和建设条例》，制定《造林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建立“财政资金追回制度”，确保林业生态建设工程质量和投资效益；建立多元化、多渠道资金投入机制，探索碳汇林基地建设，吸引社会资金投资；积极探索开展区域合作、城乡合作，增强全民参与意识，实行共建共享；探索建立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推进林地流转和集约化经营利用。

（四）完善执法体系，开展专项整治。持续开展沈阳市非法侵占林地专项整治行动，集中清理整顿各种非法侵占林地行为，多措并举腾退林地。对现有未绿化林地中待建、闲置、临时他用的地块

直接腾退；对毁林复耕、开荒种地、量化转包、未批先占等非法侵占的林地依法腾退；对有林权无地权的“飞出林地”、超出行政区划界线“错划林地”以及占而未补林地，通过调整规划补齐补足；对交叉规划利用的林地和纳入退耕还林规划的林地，在完成林地确权的基础上，出台退耕还林补助政策，按计划实施退耕还林。

抄送：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市各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月9日印发

《沈阳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沈阳市人民政府公报》是由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编辑出版的政务性期刊，是指导全市各部门、各单位依法行政，促进政务公开，进行工作交流的重要载体和平台。

《沈阳市人民政府公报》集中、准确地刊登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制发的普发性文件；市委、市政府，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联合发布的文件；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法律、法规；市政府主要领导讲话、工作思路及市政府重要工作部署；市政府批准的有关机构调整、人事任免的决定；市政府各部门发布的重要规章和文件等。

《沈阳市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发行于各区、县（市）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及所属事业单位，市属大中型企业，全市村、乡、镇，社区、街道办事处，外地驻沈单位，省、市、区图书馆，全市人大代表、市政协委员、市政府参事、市决策咨询委员等。同时与全国副省级城市及部分省市政府公报进行交流。《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规定：“在地方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规章文本为标准文本”。

《沈阳市人民政府公报》坚持“传达政令、公开政务、指导工作、服务基层”的办刊宗旨，以半月刊形式出版，必要时不定期出版。

